

永嘉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桥头镇桥联路改造提升工程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YJ2025113

1. 招标条件

永嘉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桥头镇桥联路改造提升工程已由永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永发改审〔2025〕149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永嘉县桥头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永嘉县桥头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温州虹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永嘉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桥头镇桥联路改造提升工程，道路长约1380m，标准段红线宽度26m，工程地点：永嘉县桥头镇

2.2 招标范围：工程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审查的施工图纸为准。本次招标预算价：38314907元；

2.3 施工总工期：36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在“浙江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核查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 业绩要求：/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5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 其他：

3.6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7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2年07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8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1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于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嘉县分网专区（网址：<http://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82/index.html>）。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通过 CA 锁在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嘉县分网专区（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82/index.html>）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新系统注册并办理 CA 锁的投标人，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 CA 证书办理流程》，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s://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5.4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嘉县分网专区（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82/index.html>）上发布。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1月29日09时30分，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为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嘉县分网专区（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82/index.html>）。

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永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永嘉县永兴路323号建设大厦

邮政编码：325100

电 话：0577-67952036

投诉受理部门：永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永嘉县永兴路323号建设大厦

邮政编码：325100

电 话：0577-67952036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嘉县桥头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温州虹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永嘉县桥头镇商二街72-73号 地址：永嘉县南城街道繁华路1号2栋7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人：潘先生

电 话：0577-67454365 电 话： 13857762505

2025年12月31日